

证券代码：688399

证券简称：硕世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17

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4 年 05 月 23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江苏省泰州市药城大道 837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5
普通股股东人数	1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4,882,82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4,882,82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2.447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2.4476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王国强先生主持，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

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胡园园出席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0,271	99.7887	47,890	0.1924	4,666	0.0189

- 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0,271	99.7887	47,890	0.1924	4,666	0.0189

- 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0,271	99.7887	47,890	0.1924	4,666	0.0189

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9,577	99.5850	103,250	0.4150	0	0.0000

5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〈2023年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0,271	99.7887	47,890	0.1924	4,666	0.0189

6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4,937	99.8075	47,890	0.1925	0	0.0000

7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	--------

8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4,937	99.8075	47,890	0.1925	0	0.0000

9.01、议案名称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2,224	99.7966	50,603	0.2034	0	0.0000

9.02、议案名称：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832,224	99.7966	50,603	0.2034	0	0.0000

10.01、议案名称：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2、议案名称：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3、议案名称：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4、议案名称：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5、议案名称：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6、议案名称：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反对	弃权
------	----	----	----
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10.07、议案名称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24,776,864	99.5741	105,963	0.4259	0	0.0000

(二)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

股东分段情况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持股5%以上普通股股东	20,545,2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持股1%-5%普通股股东	3,614,400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持股1%以下普通股股东	675,337	93.3782	47,890	6.6218	0	0.0000
其中：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	58,073	84.2089	10,890	15.7911	0	0.0000
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	617,264	94.3447	37,000	5.6553	0	0.0000

(三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6	《关于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	2,835,337	98.3390	47,890	1.6610	0	0.0000
7	《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	2,777,264	96.3248	105,963	3.6752	0	0.0000

（四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、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，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。

2、本次会议的议案 8、议案 10.01、议案 10.02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由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含股东的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票的 2/3 以上通过。本次会议的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，由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含股东的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。

3、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：议案 6、议案 7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夏青、王旭峰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硕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4 日